

大埔浸信會公立學校
2025至2026年度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p>持續優化「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及有關機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2023/24學年已增設「國家安全教育統籌主任」，負責統籌及協調校內有關與國家安全教育的活動及措施； ● 持續檢視學校相關的行政指引，以配合推廣國家安全教育； ● 積極推動、統籌及加強校內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活動及措施； ● 加強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輔輔導工作；及 ● 落實執行現行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 已制定校園安全政策指引，清楚列明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的要求，明確指示教職員必須遵守。 	教師觀察	2025年9月至 2026年7月	校長及副校長	N/A
	<p>恆常檢視校園內的書本、刊物和單張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除定期檢視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藏書外，亦檢查所有課室圖書櫃中的藏書以及載於其他電子資源或網上學習平台的電子書，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觀察／抽樣檢查	2025年9月至 2026年7月	總務主任及 圖書館主任	N/A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繼續優化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館藏審閱機制及指引，工作小組定期抽查有關行政工作是否按照指引執行。 ● 豐富有關中華文化、國家安全教育等書籍，讓學生透過閱讀加深對祖國的認識。 				
	持續檢視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觀察／活動檢討	2025年9月至 2026年7月	全方位學習組主任 家長教師會負責 老師	N/A
人事管理及 教職員培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第一次校務會議向所有教職員清楚說明校方對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的要求和期望，並簽署有關文件。 ● 學校持續透過不同途徑，例如內部通告/指引、會議等，讓所有教職員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以及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 ● 教職員必須奉公守法，亦有責任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 ● 新聘的教師（包括新入職教師及轉校教師）已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 ● 申請晉升的老師必須完成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要求。 	觀察/會議紀錄	2025年8月	校長	N/A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教職員每年須接受不少於3小時的國家安全教育培訓，例如由教育局舉辦的培訓課程，讓他們正確了解《香港國安法》，提升他們對國家安全的認識。	教育局培訓行事曆紀錄	2025年9月至 2025年7月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成員	教育局培訓行事曆網頁
學與教	各級於課時內設立國家安全教育聯課活動，由副校長、課程主任、訓輔主任負責，培育學生對《憲法》和《基本法》、《香港國安法》的認識。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2025)及相國家安全相關學習元素/相關的國家安全的重點領域：國家安全領域	教學計劃及檢討	2025年9月至 2026年7月	課程主任、訓輔主任	NA
	持續檢視及增潤、德育及國民教育及常識與科技科，以及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讓學生清楚認識國家安全的重要性、《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鞏固學生對國情、中華文化，以及《憲法》和《基本法》的認識，從而提升他們的國民身份認同、守法精神，以及共同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和責任感。	教學計劃及檢討	2025年9月至 2026年7月	課程主任、訓輔主任及常識與科技科主任	常識科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小一至小六）課程文件 《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課程文件
	設立及強化校本監察機制，定期檢視校內各學習領域、科目及跨學科學與教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校本課程的設計，以及選取或編訂的學與教資源（包括課本、自行編訂的教材及測考試卷）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存檔有關《憲法》、《基本法》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並加入年期規定，而存檔年期不少於兩個學年。	教學計劃及檢討	2025年9月至 2026年7月	課程主任、各科科主任	教育局通告「安全教育的課程」文件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生訓輔及支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活動、週會、講座和課堂，培養學生應有價值觀和奉公守法的精神。 ● 沿用現有機制處理違規學生，如情況嚴重，會與家長、社工、訓輔統籌老師共同商議。 ● 透過讚賞和獎勵，表揚學生的正確行為和價值觀，從而引導學生建立自律、守法守規的態度。 ● 因應學生情緒及行為上的需要，透過跨專業協作，與家長一起關顧學生，共適時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輔導和支援，幫助學生建立正確價值觀及守法意識，培養同理心和尊重他人的態度。 	觀察及檢討	2025年9月至 2026年7月	副校長 訓導主任 訓輔組成員	國家安全：維護安全 學習環境 培育良好 公民 (EDBC009/2023) 2023年6月13日
家校合作	透過家教會委員會議/家教會活動或工作坊/學校通告/家長日等，與家教會及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尋求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加強家校合作，與學校攜手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	觀察	2025年9月至 2026年7月	家長教師會 全校教職員	N/A